

# 贺兰县教学研究室

---

## 关于组织参加银川市教育科学“十四五”规划 2021 年度课题申报的通知

各中小学、幼儿园（含民办）：

为进一步推动和繁荣我县基础教育科研工作，更好发挥基础教育课题研究在教育改革和发展中的引领作用，促进一线教师科研水平和教学能力的提高、提升我县基础教育质量。决定组织参加银川市教育科学“十四五”规划 2021 年度课题申报评审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### 一、选题范围和申报课题类别

1. 课题选题可参考《银川市教育科学“十四五”规划 2021 年度课题指南》（附件 1）中所提供的研究方向和领域，重点研究我市教育改革与发展中的热点、难点问题，突出应用研究，提倡中小学教师结合本校实际开展校本研究。课题申报者也可从实际出发，根据自己的研究兴趣，自行确定研究课题。

2. 银川市教育科学规划课题设置重点课题、专项课题及

一般课题，申报者可自行选择。

## 二、申报条件

1. 全县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均可申报。

2. 申请人只能申报一项课题。已承担宁夏教育科学规划立项课题、宁夏基础教育课题以及银川市教育科学规划立项课题，正在研究尚未结题者不能申报本年度课题。

## 三、申报程序和要求

1. 申报材料填写：课题申请人认真填写好《银川市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申请·评审书》一式两份（含活页）。各学校（园）教师的课题申报书经所在学校（园）审查合格，报送至县教研室审核合格后，由教研室统一汇总报送银川市教科所。

2. 报送办法：《银川市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申请·评审书》（含活页）的纸质版（一式两份）经各单位签署意见后由课题申报者保存备用。各学校须将本单位《银川市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申请·评审书》（含活页）电子版汇总、排序（文件名前加序号）与《银川市教育科学规划课题 2021 年申报汇总表》（一份电子文件、一份打印盖章图片）一并打包发送至邮箱：1764106306@qq.com。《银川市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申请·评审书》电子文件序号应与《银川市教育科学规划课题 2021 年申报汇总表》对应项目序号一致。同时，各县区教研室须通知课题申报人将《银川市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申请·评审书》（含活页）上传至“宁夏教育资源公共服务平台”-“活动”

- “市级活动” - “银川市教育科学“十四五”规划 2021 年度课题立项评审”栏目。完成邮箱、网站资料上传后报送程序完成。

3. 只接收学校为单位的上报，不接收个人上报，申报受理工作截止日期为 2021 年 4 月 9 日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4. 各学校要切实加强课题申报工作的组织与指导，紧密联系银川市教育改革与发展的实际，认真做好课题申报工作。

#### 四、联系人

蔡 杰      电话： 13895314270

附件： 1. 《银川市教育科学“十四五”规划 2021 年度课题指南》

2. 银川市教育科学“十四五”规划 2021 年度课题申请书

3. 银川市教育科学“十四五”规划 2021 年度课题汇总表

